

关于成立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决定

一、总则

第 101 条 目的

为构建完善的公司环境、社会及治理管理体系（ESG：Environment Social Governance），通过产品与服务的创新、内部运营绿色化、利益相关方和谐发展，公司治理持续提升，进而参与和贡献经济、环境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，特成立用友集团可持续发展委员会。

二、组织运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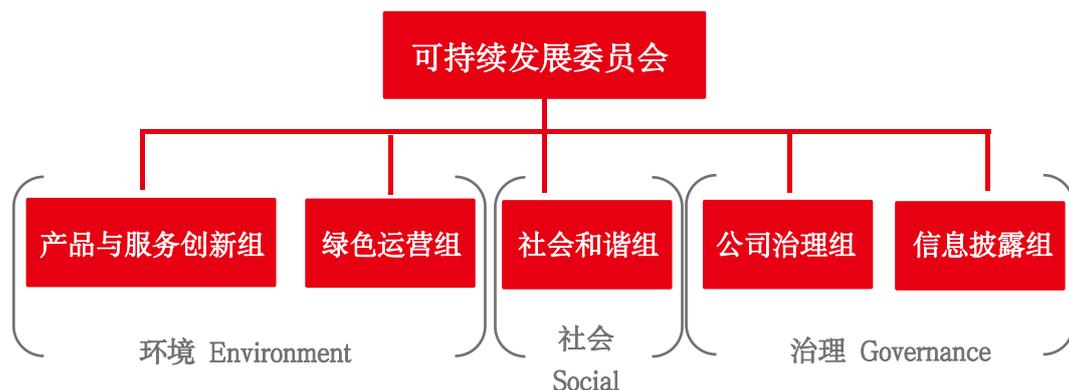
第 201 条 组织设置

1、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是集团总裁会下设的专门机构，主要负责公司 ESG 工作的研究、推进和管理工作，职责如下：

- （1）制定可持续发展战略与规划。
- （2）识别 ESG 相关风险、机会及关键议题。
- （3）调配资源开展 ESG 相关工作。
- （4）监督可持续发展的工作质量与效果。
- （5）审定与披露 ESG 报告书及相关信息。

2、在委员会下设各专项工作组，落实各项具体工作。

3、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组织设置如下图：



第 202 条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构成

主任：王文京

委员：张纪雄、张志刚、吴平、李伟民、郭金铜、齐麟、陈蕴奇

秘书长：李振

第 203 条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下设各工作小组成员与职责

1、产品与服务创新组

职责：以碳中和为方向，积极推动产品与服务创新，助力客户和生态伙伴业务与管理的绿色化运营，落实产品促进碳减排的量化绩效，实现资源与能耗等的节约，降低对环境产生的影响。

2、绿色运营组

职责：积极响应国家有关碳中和、碳达峰的战略规划部署要求，制定公司碳减排战略及实施策略，将清洁能源使用、能耗管理、环保理念深化等绿色运营重点落实到自身运营过程的实处，实现内部运营的绿色化，推进实现公司的碳中和战略目标。

3、社会和谐组

职责：积极促进公司与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和谐发展，包括：关注员工权利、福利与安全健康；维护合规、公平的投资者关系；维护用户和客户权益；履行供应链责任管理，监督与供应商、业务合作伙伴的健康合作；做好社区沟通，参与社区发展；通过公益捐赠等方式响应社会需求，提升社会绩效，实现公司社会价值。

4、公司治理组

职责：优化公司股东、董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的权利和职责，加强内部控制，避免经营行为脱序；建立完善的反腐惩罚机制、规范道德行为标准；建立健全现代经营管理体系，形成科学合理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，保障企业发展可持续性。

5、信息披露组

职责：建立与推进公司 ESG 信息披露机制；承担公司 ESG 信息的收集整理报送、ESG 报告编制与发布、内外宣传等工作；积极与利益相关方沟通公司 ESG 战略及相关信息。

三、附则

第 301 条 本文自 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执行。

第 302 条 本文的解释权归集团社会责任部。
